

证券代码：430480

证券简称：辰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162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、2024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4 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62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龚磊、章良琅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